

講題：認清掌權者並祂的能力

經文：使徒行傳 12:1-25（經文用和合本修訂版）

(一) 使徒行傳 12:1-25 中，記載彼得獲救出監，你是否絕對全然相信？

(二) 認清掌權者

++掌權者不是地上的希律王 徒 12:22-23

++掌權者乃是主，乃是天上的 神 徒 12:5;11;17

(三) 認清看不見的掌權者，祂是滿有能力的 神

(1) 掌權者掌管人的生命：

++雅各，士兵，希臘王死了 徒 12:2;19;23

不是死了，等於一切都沒有了

++彼得獲救 徒 12:11

(2) 掌權者掌管人的歷史：

甚麼是歷史？歷史的作用？

歷史是曾發生過的事（指過去）；我們正在創造歷史（指現在）；

歷史將證明這個決定是正確的（指將來）

滿有能力的 神，祂掌管過去，現在，與將來

彼得退隱（徒 12:18）；保羅接上（徒 13:1-3）

(3) 掌權者掌管人的禱告 徒 12:1-2;4-5;12

(4) 掌權者的能力從拯救中看到 徒 12:6-11; 約 5:24;11:25-26; 腓 2:20-21

(5) 掌權者的能力從 神的道興旺看到 徒 12:24;1:8

(四) 我們是天上的國民，那認清我們看不見，在天上的掌權者並祂的能力嗎？

(五) 認清了，那我們就要：

(1) 服祂掌權 徒 12:6-9

(2) 作祂見證；在內也在外 徒 12:17;24